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益生物”）的通知，东益生物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了部分股权质押解除及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东益生物将其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24.8万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6%）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原质押事宜详见2015年1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4）。）

近日，东益生物因自身经营需要，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方签订协议，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东益生物	是	19,440,100	2016年5月11日	2017年5月8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25%	自身经营需要
合计	-	19,440,100	-	-	-	-	-

截止目前，东益生物持有本公司46,008,000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20.86%，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924.8万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6%；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9,440,100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1%。东益生物累计质押所持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3,44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6%。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7日